

主要及高持股量股東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不計及根據[編纂]及[編纂]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下列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或以上的權益：

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分／性質	緊隨[編纂]	緊隨[編纂]
		完成後持有 ／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完成後的 股權百分比
Joyful Cat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編纂]
馮女士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附註)	300,000,000	[編纂]

附註：Joyful Ca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馮女士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女士被視為於Joyful Cat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將於緊隨[編纂](不計及根據[編纂]及[編纂]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或以上的權益。